**关于认真做好我省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近日，全国社科工作办下达了《关于做好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简称《通知》），发布了《2019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简称《公告》）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19年度课题指南》（简称《课题指南》）。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社科工作办的要求，切实做好我省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公告》精神，积极组织申报。**各有关单位要深入学习领会《公告》和《课题指南》，切实把握和落实相关要求，在申报工作中坚持正确指导思想和研究导向，瞄准主攻方向、拟好研究选题、突出创新引领，把申报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作为社科理论湘军新时代奋进作为的重大机遇，努力在国家层级社科研究平台上取得新进步新成绩。有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要广泛深入进行发动，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对于符合申报条件的专家学者争取能报都报，精心做好申报服务工作。

　　**二、坚持质量第一，提高材料水平。**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要把质量放在第一位、体现国家水准。申报者要系统梳理与整合有自身优势和特色的学术研究资源，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基础研究密切跟踪国内外学术发展和学科建设的前沿和动态，着力推进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和创新，力求具有原创性、开拓性和较高的学术思想价值；应用研究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需要，聚焦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全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力求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继续实行限额申报，各有关单位务必把好项目申报关，加强申报材料打磨优化，认真做好初筛工作，将课题论证好、前期成果多、研究实力强、学研资源丰的项目推荐上报。

　　**三、遵守科研诚信，严格申报纪律。**认真落实关于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工作要求，申报课题应如实填写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要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五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凡在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除按规定进行处理外，均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

　　我省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的集中受理时间为2019年3月6日至7日，地点设湖南宾馆。各有关单位请在规定时间报送材料，逾期将不予受理。各申报单位报送的材料包括：

　　1.申请书和活页。每份申报材料要求申请书一式8份、活页一式5份。其中3份申请书要单独抽出，供省社科规划办组织初筛和存档用；其余材料按“一夹九”方式整理，即1份申请书内夹叠放5份活页和另外4份申请书。

　　2.《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清单》和《各学科分类申报数量汇总统计表》。这两个文件请用《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管理信息系统（2018年版）》打印。

　　3.电子版《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和申请书“数据表”。电子版《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不包括《活页》）要求采用WORD文件格式，每份申请书均以申报人姓名命名，同一单位的申请书放在一个文件夹中，文件夹以单位名称命名；申请书“数据表”即用《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管理信息系统（2018年版）》汇总的数据（xmsbsj.dbf文件），该数据与申请书填写的数据必须一致，数据表生成后请仔细核对，避免出现乱码。申请书电子版和“数据表”数据可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省社科规划办邮箱（hnshekeban@163.com)。

　　联系人：谢双双，曾明

　　联系电话：0731-82688450，82216244

　　附：[2019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http://www.npopss-cn.gov.cn/n1/2018/1225/c219469-30487263.html)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